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资环指〔2023〕64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常德市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现下达你市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第二批）500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是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南长江经济带重点生态区洞庭湖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方案（2022-2024 年）>的批复》（湘政函〔2022〕13 号）以及省住建厅向我厅报送的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用于你市新河水系北段综合整治项目。

二、此款列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三、市财政部门应根据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并会同业务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业务主管部门

应督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按期按质完成。

湖南省财政厅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